

2023 年柯桥区有桩公共自行车配件采购及维修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编号为绍柯企[2023]342号（标项及名称）项目的国企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技术需求	数量	单价	总价
五芯线组件	铜插片	200 套	48	9600
边树线	整卷	200 米	6.5	1300
7 寸屏		10 个	748	7480
10 寸屏		20 个	998	19960
铝支架组件		400 套	23	9200
7 寸基站面板		50 片	48	2400
10 寸基站面板		50 片	48	2400
机柜锁		10 把	78	780
不锈钢键盘	控制器数字金属键盘配件，防水防尘，PS2 接口	10 个	348	3480
电源管理模块	站点控制器电源管理模块，对机柜电源进行管理，可接入直流电源、蓄电池、太阳能板，分路对站点控制器和锁车器供电	10 个	548	5480
电阻		50 个	4	200
球形锁装饰件	带防盗螺丝	100 件	1.8	180

4G 通讯模块	支持电信、移动、联通 (GSM/CDMA/LTE) 的无线通信	195 个	830	161850
有桩公共自行车 系统部件的维修 (不含公共自行 车、站点车棚及 监控设备)	2023 年度维修费打包 (由招标 人邮寄给中标人维修, 不论数量 及维修次数; 人为损坏除外)	签订合同 之日起至 2023 年末		210000
合 计				
合同总价大写: 肆拾叁万肆仟叁佰壹拾元整		小写: ¥434310.00		

注: 1. 项目具体技术需求详见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运输等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不允许分包,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

质保期: 壹年 (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 交货期: 30 天

2. 实施地点: 绍兴市柯桥区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合同履行结束后付至合同价的 97.5%，余款 2.5%在供货完成一年后支付。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售后服务

乙方需提供专门的售后服务电话，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响应，12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需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甲方使用。对未能采取措施解决的，按 500 元/天进行罚款，罚款在履约保证金或合同款中扣除，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一、验收要求

甲方在乙方送货后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根据合同及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2023 年 5 月 10 日